

长春首届国际美食节被叫停



经查,美食节主办方没有相关批文,经营食品类的相关人员没有健康证,场地各项设施也不符合有关规定,美食节开办4天被长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宽城区分局等多部门叫停——

城市晚报讯 到14日,本是长春首届国际美食节闭幕的日子,可却早在8月9日就提前撤展了,仅仅开了4天,这个宣传中尽是国际范的美食节就被叫停了。而关闭的原因竟是因为手续不全。在8月5日开幕当天,就迎来了10万客流,如此火爆的美食节,却和人们的预期相差甚远。那么,为什么美食节会吸引这么多人?又为什么会草草收场?这也引起了大家的关注。

微信宣传大逆转 先是力捧后是吐槽

从7月末开始,在微信朋友圈里,就可以看到关于长春国际美食节的微信宣传,大家纷纷转发,铺天盖地的微信朋友圈里,都是关于美食节的介绍,根据微信上的图片可以看到,每一个档口都是高大上的装饰,还很有各个国家的地域特色,在介绍中,不仅配了各个国家的美食图片,还有相关的介绍。最让人积极想转发的还有一点,那就是转发就有免费美食券相送,就冲着这品类齐全的美食,还有这高大上的装修效果图,大家也都纷纷转发。

在7月30日发微信转发的张女士说,刚听说长春要开国际美食节的时候,那真是很期待,因为一听是国际的美食节,肯定是有许多国外的美食,正好没出过国,也想品尝一下。可是到了8月5日美食节开幕的时候,大家来到青年路与新月路交会处的美食节现场时,发现和宣传的相差甚大,整个美食节的地方面积不大,还是在一家商场旁边的停车场内举行的,整个档口只是街头普遍的钢板档口,里面乌烟瘴气,都是烧烤和各种烹饪的烟雾。

于是,从一开始的十分期待,到后来网友的集中吐槽,长春首届国际美食节在一开幕就不被人看好。甚至去过的人都直呼“上当了!”8月6日,市民崔先生带着妻子去美食节现场,他发现,都是普通美食城里就可以买到的小吃,轰炸大鱿鱼、臭豆腐、鱼丸……和国际不太沾边,现场人特别多,挤得没地方吃,没地方落脚。

因投诉和手续问题 国际美食节草草结束

美食节一开幕,就吸引众多市民的光顾,众多吃货也想去品尝一番,可是从8月5日开幕,到了8月9日,美食节就陆续开始撤展了。14日14时左右,记者来到美食节所处地点时,发现美食节的展篷已经被撤掉,现场空地上则被停放车辆,要不是美食节的展板还被立在门口,很多人根本就不知道这里曾举办过什么。而在现场,不时会有市民慕名来到这里,而当他们发现美食节已经撤掉后,多多少少有些失落和疑惑。

市民王女士说,她是看网上宣传得知这里有个美食节,都说很好,有来自多个不同国家的美食,昨日本想和朋友来这体验一下,但没想到却已经撤了。这个美食节说是要举办到14日的,怎么提前就撤掉了,怎么没提前说一下,还是存在些问题?她心中有些疑惑。

“这个国际美食节刚办的时候确实挺轰动的,一排展篷竖起来,里面有很多美食,但是也就过四天美食节就被叫停了。至于被叫停的原因有好几个,有人反映这个美食节环境卫生差,缺乏相关手续,还存在噪声扰民的情况,也有人反映里面的食物价格偏贵,并且还不怎么太好吃。最主要该美食节还有些夸大宣传,说是国际美食节,但据说里面只有一家美食是印度人制作的,其余的还都是国内常见的小吃。”附近一名商户说。

记者在现场周围看到有一个写着“招商处”的彩钢房,对此记者上前询问情况,不过彩钢房的门窗已经关闭,里面没有人员。随后记者又拨打了美食节展板上所留下的招商电话询问情况,不过记者拨打多次电话都为关机状态。

美食节因资质不全被叫停 首届国际美食节令人失望

据了解,该美食节取消的原因是因为资质不全,同时因为卫生等诸多问题,有顾客将美食节投诉到长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宽城区分局,经过调查,国际美食节的主办方没有相关批文,经营食品类的相关人员没有健康证,场地各项设施也不符合有关规定。正是因为这种种,首届国际美食节就这样匆忙地关门了,各路参展商也都陆续撤展,到了14日,只能从周围的围挡展板中看到美食节曾经在这里开过,档口都已撤掉。

那么,如此声势浩大的国际美食节,怎么就能在没有审批手续的情况下大张旗鼓地开业呢?14日,记者也采访了租赁给美食节场地的负责人赵先生,据他介绍,美食节开业首日就迎来10万客流,起初他们都是说有手续的,场地租赁给他们,也没想到会被取消,因为这是临时展会,也存在很大的变动。记者通过展板看到,美食节的主办单位是台北乐华夜市观光协会,具体这个协会没有相关记载,因为招商处已经撤离,不知道这到底是什么机构。

记者在网上查询到,发现在全国各地都举行类似的国际美食节,其中宣传手段都一样,都是通过微信等方式快速传播,到了美食现场,也都是这样的一番情况,陆续外地的网友也都吐槽,称美食节实际上让人们有些失望。

期待一场高大上的美食节 而不是露天小吃规模化

泰国鳄鱼馆、印度飞饼、法国红酒饼……这些听起来就很有食欲的小吃,的确让人十分期待,也正是对美食的许多期许,才让这个非官方举办的长春首届国际美食节有了许多的神秘感和期待感。走访中,在该处开大排档的商贩表示,从国际美食节首日迎来的客流来看,举办这样的美食节肯定是有市场,也肯定会有人来,按照商家的角度看,也一定会赚钱。但是,一定要赢得顾客的好口碑,用真材实料,按照宣传的内容,将美食节做好,这样才是名副其实。

走访中,市民刘先生表示,尤其是在夏天,大家期待一场美食盛宴,尤其是可以吃很多品类的小吃,也是一件很过瘾的事情,因为在长春找不到一个可以吃遍全世界美食的去处。这次美食节失败的原因,众多网友也认为,国际美食节没有高大上,只是将所有露天小吃规模化地整合在一起,卫生环境差,和预期相差甚远。对于这样的美食节,也希望可以真正地搞一场,让长春市民可以真正地享受到一次高品质的美食,让大家真的可以放心,来得满意。

/ 记者 王秋月 吕闯 报道 / 摄

老工伤能按新标准理赔吗?

城市晚报讯 90岁的张森和87岁的老伴刘佩云,30年来,一直为工伤的事维权。1985年张森在当时的长春市联运总公司做维修工,在单位搬家时,被工具箱砸伤,此后落下残疾,走路需搀扶。当年治疗的医药费由单位承担,他表示,自己就再无其他赔偿,他认为,如果自己是工伤应该获得相应的赔偿,可每次得到的答复都是当年受的工伤享受不了现在的新政策,他想知道究竟是否合理。

一纸诉状将公司告上法庭

90岁的张森除了腿脚不灵便之外,思维十分敏捷,回忆起当年受工伤的情景,他内心有些激动。1954年,张森在长春市联运总公司工作,先后任装卸工、司机、维修工,1985年11月15日,单位搬家时,张森被工具箱将右腿砸伤,造成腰挫伤,右腓骨骨折,受伤后入长春市中医院治疗。受伤后,他一直在家休养,没能工作。

张森在1987年6月30日退休,经他申请,长春市交通局劳动鉴定委员会在1987年5月25日确认为工伤工残四级,因单位未给张森缴纳工伤保险,张森不能直接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工伤保险待遇。张森说,受伤那天,他正在抬东西,当时被砸的很重,如果工具箱再偏离几公分,自己的性命都难保。住院期间,单位支付了所有医药费,探望时,拿了两瓶罐头和一只烧鸡,之后就再没有别的补偿了。

一直以来,张森心有不甘,他说,自己在单位受伤了,按理说应该有相应的赔偿,而自己还落下了终身的残疾,为了找心理平衡,自己也想讨个说法。退休后,张森每月的退休金在2500元左右。

为了维权,张森从不停地与单位交涉,到后来一纸诉状将单位告上法庭,他希望可以有个合理的说法。从2013年开始起诉,到现在一直也没宣判,都是采取和解的方式,在张森的民事起诉书上可以看到,他主张赔偿自己的金额是78374.29元。

老人希望得到赔偿

在南关区法院调解的过程中,张森单位负责人事的侯文杰表示,和解的过程中,考虑到老人年纪大了,也是单位的员工,单位愿意支付8000多元,希望给老人一个心理安慰,也是给单位员工一个交代。但针对张森提出的要工伤赔偿的事情,侯文杰表示,事情发生在1985年,那时候工伤还没有新政策,所以只能是按照当时的政策进行处理,现在如果老人不同意,也只能继续等法院的判决。

针对单位给出的说法,张森表示,单位一次性给自己8000多元钱,自己总是不能认可,就是想按照工伤的规定来补偿自己。老伴刘佩云表示,老头90岁了,其实也不希望他总是东奔西走地去讨说法,但老人总希望通过赔偿来让自己能够心里舒服一些。面对这些,老人也想知道,自己的要求是否过分?而张森认为,应该按照《工伤保险条例》和吉林省实施《工伤保险条例》办法规定来处理自己的问题。

老工伤多数由用人单位来负责

对此,吉林长春律师事务所的巩律师表示,像老人的那种情况属于老工伤,老工伤目前缺乏准确的概念定义,在工伤保险实务中,一般理解是发生在1996年10月1日《企业职工工伤保险试行办法》之前的,“老工伤”的规范定义应该是“未纳入工伤保险统筹的工伤人员”,这意味着不仅1996年10月1日以前,就是2004年1月1日《工伤保险条例》生效后,因用人单位没有参加工伤保险,发生工伤后无法从工伤保险基金获得相关待遇的人员,都可以称为“老工伤”。

现行《工伤保险条例》于2004年1月1日正式实施。所谓“老工伤”实际是指在此之前的不同历史时期,因执行当时的工伤政策规定认定为“工伤”或虽未经劳动保障行政机构认定为工伤,但确属工伤并且用人单位也实际按照工伤人员对待的各类情形。一般情况下,“老工伤”人员工伤待遇的供给与保障多由用人单位负责。然而,因为单位改制或者解体等历史因素,单位也会根据自身的情况为工伤员工赔偿,但一旦单位效益不好,工伤待遇也难以保障,这因历史原因导致被用工者没纳入工伤保险范畴之内。

/ 记者 王秋月 报道